

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国家有关养老、医疗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具体经办和贯彻落实工作；

2、负责办理核准单位、个人缴纳养老、医疗保险费的申报；

3、负责参保单位、参保个人账户的记录、管理和查询；

4、负责参保单位中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养老金待遇计算审核工作；

5、负责参保退休人员养老金社会化发放工作；

6、负责养老保险征缴稽核工作和城镇居民的参保工作；

7、负责全区城镇职工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业务；

8、负责全区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筹集、管理和支付；

9、负责辖区范围内定点医疗机构、药店的确定，对其有关业务工作给予指导和管理；

10、受理参保单位、职工有关养老、医疗保险业务的查询；

11、负责全区职工工伤、生育、公务员医疗补助和大额补充医疗保险工作；

12、负责编制养老、医疗保险基金预决算，按时上报医疗保险的各类财务、统计报表。

13、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的落实和实施；

14、负责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资金的管理、使用工作；

15、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的资金收集、审批、审核、转院、报销等工作；

16、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的资金财务会计和内部审计工作，及时上报各种统计、财务报表，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资金运转情况进行分析，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提供资金预警

等信息，对运行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对策；

17 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信息化管理系统的运行、升级和维护工作；

18、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定点医疗机构的基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下设办公室、审核股、养老综合股、医疗综合和基金管理支付股 5 个部门，截止 2018 年 9 月在职职工 21 人，实有人数 20 人。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 1 个：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8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3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4.2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23.3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8.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8.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87.75	本年支出合计	50	252.8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48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3,515.05

	26			53	
总计	27	3,767.93	总计	54	3,767.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7.75	28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69	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5.69	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9	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46	25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0.04	13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30.04	13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4.42	9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6	1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5	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6.84	6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05	1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5	1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0	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0	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2	1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2	1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2	10.3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2.88	144.48	108.4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27	0.00	4.27	0.00	0.00	0.00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4.27	0.00	4.27	0.00	0.00	0.00
207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7	0.00	4.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38	128.14	95.24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2.48	112.48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12.48	11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50	15.66	66.84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9	15.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6.84	0.00	66.84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7.80	0.00	27.8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7.80	0.00	27.8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74	8.7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4	8.7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	4.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0	4.1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89	0.00	8.89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8.89	0.00	8.89	0.00	0.00	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8.89	0.00	8.8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6	7.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6	7.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6	7.2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34	0.3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4.27	4.27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23.38	223.3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8.74	8.7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8.89	8.8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	45	0.00	0.00	0.00

			出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26	7.2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87.75	本年支出合计	49	252.88	252.8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74.8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409.70	409.7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74.8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662.58	总计	54	662.58	662.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2.88	144.48	108.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4	0.34	0.00
20133	宣传事务	0.34	0.34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0.34	0.34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27	0.00	4.27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4.27	0.00	4.27
207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7	0.00	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38	128.14	95.2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2.48	112.48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12.48	112.4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50	15.66	66.8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47	0.4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9	15.19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6.84	0.00	66.84
20808	抚恤	0.60	0.00	0.60
2080801	死亡抚恤	0.60	0.00	0.60
20810	社会福利	27.80	0.00	27.80
2081004	殡葬	27.80	0.00	27.8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74	8.7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4	8.7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	4.1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0	4.1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89	0.00	8.89
21305	扶贫	8.89	0.00	8.89
2130506	社会发展	8.89	0.00	8.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6	7.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6	7.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6	7.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8.57	30201	办公费	2.7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7.7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4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9	30207	邮电费	0.1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6	30211	差旅费	0.2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31	30213	维修（护）费	0.0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3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7.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2.2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0.15	公用经费合计					4.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	0.00	0.00	0.00	0.0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总计 3,767.93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818.83 万元，下降 32.56%，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的城乡居民社保补助增加；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总计 3,767.93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818.83 万元，下降 32.56%，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的城乡居民社保补助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287.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7.7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252.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48 万元，占 57.14%；项目支出 108.4 万元，占 42.8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62.58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180.41 万元，下降 64.05%，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的城乡居民社保补助增加；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662.58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180.41 万元，下降 64.05%，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的城

乡居民社保补助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2.88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02.31万元，下降82.6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的城乡居民社保补助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2.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34万元，占0.13%；外交（类）支出0万元；国防（类）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教育（类）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4.27万元，占1.6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3.38万元，占88.34%；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8.74万元，占3.46%；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农林水（类）支出8.89万元，占3.52%；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类）支出0万元；金融（类）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7.26万元，占2.87%；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其他（类）支出0万元；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9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滚存结余较大。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9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滚存结余较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48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 30 万元，增长 26.2%。变动的主要原因：工资提高，社会保障缴费比例、基数有所调整。其中：人员经费 140.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8.57 万元、津贴补贴 0 万元、奖金 17.7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4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9 万元、退休费 0.31 万元、住房公积金 7.26 万元、采暖补贴 2.28 万元；公用经费 4.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74 万元、邮电费 0.15 万元、差旅费 0.26 万元、维修费 0.04 万元、培训费 0.09 万元、劳务费 0.3 万元、工会经费 0.7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安排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会议支出0.00万元。

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00万元。

境外业务培训支出支出0.00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2016年度一致，主要原因是没有产生此类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2017 年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保有车辆归示范区管委会统一管理使用）。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因公务用车改革，保有车辆归示范区管委会统一管理使用，没有产生此类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没有产生此类费用。

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访人员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领导，建章建制，确保绩效考核工作顺利开展。

一是领导重视，提供组织保障。我中心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绩效考核工作，成立了考核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日常考核工作，确保了绩效考核工作的全面推进。

二是建章健制，提供制度保障。结合示范区实际，细化指标，完善标准，修改制定了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明确绩效考核工作目标，制定了双向责任制，明确考核责任。使我局的各项工作有标准、有措施的稳步开展。

三是齐抓共管，提供实绩保障。制定考核积分细则，严格执行考核办法，不能走过场，每月考核，每季度进行汇总，并结合考核结果进行总结讲评，确保了绩效考核工作的稳步推进。

二、注重实际，规范程序，确保绩效考核全面落实。

一是完善考核基础资料。考核中我们坚持以能见资料为主要考核依据，对工作人员量化考核主要依据考核指标对应的工作完成情况、工作日志等。同时通过日常检查、评估和专业稽查检查情况，对工作进行质量考核，并要求在考核结束后将考核有关资料整理归档。

二是规范考核基本程序。我们严格按照考核办法以及绩效系统管理进行考核，组织绩效方面，每月按照节点对科室进行考核；个人绩效方面，科室负责人撰写工作计划，一般工作人员填写工作记录，做到项项有计划，项项有落实。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

1. 重新梳理绩效考核指标。对考核指标进行全面系统的再梳理，删除或者新增切合实际的指标，切实做到减负，突出实效。

2. 强化科室协调沟通。充分发挥科室绩效管理考核联络员的作用，明确联络协调责任制，完善沟通协调联络机制。

3. 补充制定奖惩措施。制定绩效考核结果月通报制度，每月对考核结果进行公示通报。同时发挥组织绩效与个人绩

效考核结果运用，将其作为创先评优的基础参考项目，进一步建立完善激励机制，带动整体工作水平的稳步提升。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老放映员生活补助，为妥善解决我区乡镇老放映员历史遗留问题，保障老放映员的基本生活权益，按照新城区社会事务局提供的老放映员身份和工作年限认定资料，我们通过城乡居民养老待遇账户按季度给予发放。

2. 城乡居民丧葬补贴，新城区辖区享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人员，在其死亡后，直系亲属（配偶或子女）在 30 个工作日之内办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的，一次性发给丧葬补助金 2000 元。今后根据国家、省、市政府规定和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适时调整丧葬补助金标准。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不存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3 万元，较 2016 年度减

少 9.89 万元，下降 69.5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日常公用经费降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因公务用车改革，保有车辆归示范区管委会统一管理使用），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